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海翰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上海交响乐团舞台设备设施运维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上海交响乐团舞台设备设施运维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上海翰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27,055,922.29万元，资产总额39,663,050.0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翰高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31日